

证券代码：832312

证券简称：领耀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深圳市领耀东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2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于川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刘亚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董事班凤梅女士因工作安排原因，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现提名刘亚军先生担任董事职务；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刘亚军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第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领耀东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领耀东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8 日